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通过邮件方式发送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均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求，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查同意,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发放人民币 1,070.92 万元。为保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保障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权益,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查同意。

由于本议案中俞巍、罗喜悦、王晨晨为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故俞巍、罗喜悦、王晨晨已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董事在 2025 年度的工作表现并根据 2025 年市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水平发放情况的具体情况详见《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的“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预案。

该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查,全体委员均已回避表决。

由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故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有效地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拟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进行总额不超过 7,35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该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关联董事王均豪、王瀚、朱晓明因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特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及相关公告文件。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持续性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并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关联董事王均豪、王瀚、朱晓明因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特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对其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十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查同意。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北京德皓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我们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北京德皓为公司 2025 年度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